

白云路街道基本履职事项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
一、党的建设（25项）	
1	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，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执行自治区党委、市委、区委工作安排，加强党的政治建设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2	全面贯彻执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任务，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各项工作全过程；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有关要求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和要点，写入社会组织章程和居民公约，做好社会宣传教育；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（站）为载体，开展“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”系列活动；依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，为各族群众提供优质便捷服务。
3	常态化开展“听党话、感党恩、跟党走”群众教育，讲清楚“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”；面向社区居民算好党中央扶持就业、困难救助等方面的惠民账，算好党中央关心支持内蒙古和包头城镇建设、提升公共服务水平的发展账，全方位宣传党的惠民政策，为居民办实事、解难题。
4	按照党中央部署开展党内集中教育，常态化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、党史学习教育等党内集中教育；按照相关安排开展各类专题活动，街道紧紧围绕“为民服务解难题”，聚焦解决群众最急最忧最盼的问题，切实解决群众操心事、烦心事。
5	履行基层党建工作责任，党工委定期研究基层党建工作，制定年度工作计划，落实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制度，确立并实施好书记项目；落实“三重一大”、党内会议活动“第一议题”、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等制度。
6	开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抓好社区以及辖区内“非公企业、混合所有制企业，新经济组织、新社区组织、新就业群体”党组织建设；指导基层党组织的成立、撤销、调整、换届；严格执行党的组织生活制度，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，做好党务公开，做好党旗、党徽、党组织印章的管理监督。
7	加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，深入开展网格化治理服务；搭建区域化党建共建平台，组建党建联盟。
8	加强党员队伍建设，指导辖区内党支部做好党员的发展、教育、管理、监督，依规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，做好党员关怀和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工作，做好党费核定收缴、使用、管理工作。

序号	事项名称
9	严格执行关于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，班子成员认真落实党支部工作联系点等制度，常态化包联社区、网格，走访群众。
10	对街道、社区干部开展教育培训，提升基层人员能力；注重机关年轻干部培养，做好干部监督、考核和结果运用；做好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，落实服务保障、关心关爱措施；建立党员人才库；培养社区后备干部，选树培育高素质实用人才。
11	落实党代会代表任期制，建立完善党代表常态化联络机制，定期组织召开代表联席会，公开党代表履职情况，督促代表积极履职、主动作为。
12	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，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，规范新时代文明实践阵地建设管理，组织实施辖区内各类文明实践活动、志愿服务活动；规范居民公约，促进移风易俗。
13	助力新时代文化高地，开展全民阅读活动，建设阅读活动室；挖掘街道自身特色，建设品牌项目；开发街道IP形象，设计IP形象表情包，强化街道品牌影响力。
14	落实统战工作责任制，联系、团结、服务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、党外知识分子、非公有制经济人士、新的社会阶层人士、港澳台同胞、海外侨胞和归侨侨眷等统一战线工作对象，发挥好统战阵地作用。
15	落实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，宣传党的民族理论方针和政策，做好辖区内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工作，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。
16	落实街道党工委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、纪工委监督责任，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，推动街道、社区两级监督体系建设；持续加强作风建设，深化纠治“四风”，严查各类违纪违法问题；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，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，做深做实警示教育。
17	开展监督执纪问责，受理处置违规违纪信访举报和问题线索，负责街道、社区两级违纪违法线索排查和案件办理，按权限研究决定党员干部纪律处分事项。
18	指导本辖区社区居民委员会、社区居务监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，对社区居民委员会、社区居务监督委员会换届选举、社区居民自治工作进行指导与监管。
19	负责本区域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建设、运营及管理职责；推动社会工作站点的建立；做好社区网格化建设和服务管理工作，规范社区居民公约的制定；指导网格员开展日常巡查、走访入户，构建“网格+基层治理”模式；培养社区后备干部，选树培育高素质使用人才。

序号	事项名称
20	联系街道辖区内的人大代表，组织代表开展活动；反映代表和群众的建议、批评和意见；办理常务委员会交办的监督、选举工作；服务保障人大代表履职。
21	加强政协委员活动阵地建设；建立政协联络工作机制；组织政协委员开展履职、调研、社情民意收集等活动；开展政协提案的交办、落实工作；服务保障政协委员履职。
22	负责本街道基层工会组织规范化建设，做好工会组织建设、会员发展、基层工会换届选举、会费收缴等工作；指导有隶属关系的各类基层工会组织开展职工教育培训、文化活动及救助帮扶工作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；建设工会驿站，做好户外劳动者关心关爱工作；做好“劳动模范”先进典型的培育、推荐工作。
23	负责本辖区团组织规范化建设，做好团组织建设、团员发展、基层团组织换届选举等团务工作，指导下级团组织的教育管理工作及团阵地建设；开展青年志愿服务活动，深化区域化团建；承接好“小鹿回家”“青年实干家计划”等青年人才培养工作；维护青少年权益，开展组织、联系、服务青年工作。
24	强化思想引领，开展巾帼大宣讲、妇女恳谈会等宣讲活动；负责本辖区基层妇联组织规范化建设，做好妇联组织建设、换届选举等工作；建设妇女儿童阵地，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，开展婚姻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工作；关心关爱妇女儿童，开展巾帼志愿服务等活动；开展婚姻家庭矛盾纠纷摸排化解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。
25	组织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，动员“五老”人员参加志愿活动，教育、引导、关爱、保护青少年健康成长。
二、经济发展（6项）	
26	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的具体措施，深入走访服务辖区内的企业，积极宣传各项惠企政策；立足实际情况，协助企业协调解决经营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，或及时向上级报告企业所需帮助解决的问题。
27	开展本辖区信用体系建设的培训和宣传工作，推进政府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信息线上修复，负责政务诚信监测指标的上报工作，并开展公职人员的诚信教育活动。
28	按照“八有八化（有编制、有人员、有经费、有场地、有设备、有网络、有制度、有培训；实现统计管理制度化、统计人员专业化、统计报表标准化、统计台账电子化、统计资料档案化、统计工作法治化、统计信息网络化、统计宣传常态化）”要求做好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工作；做好基本单位名录库维护、“四下（规模较小、资质等级较低、限额以下的企业）”企业样本统计调查、月度劳动力调查、城乡居民收入调查等统计调查工作；组织开展经济普查等普查调查工作。
29	负责固定资产登记、保管、内部调拨、维修、报废等工作，落实固定资产管理责任制。

序号	事项名称
30	负责预决算编制及公开、预算执行、预算绩效管理及本单位财务管理；做好财务档案的归档、保管和移交工作。
31	负责政府采购管理，根据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开展采购工作。
三、民生服务（18项）	
32	依法开展“人口普查”工作，实施和协调本行政区域内人口变动情况抽样监测、住户调查样本轮换等统计调查工作。
33	落实积极生育政策；负责本辖区内生育登记、开具独生子女证明等日常工作；统计摸排0—3岁婴幼儿托育情况。
34	对本辖区流动人员进行居住登记，开具居住证明，与常住人口统一管理、提供服务。
35	开展控辍保学工作，宣传义务教育政策，排查辖区内适龄儿童及少年的入学情况，保障适龄儿童和少年接受义务教育，向教育局报告未入学人员的相关情况，帮助解决。
36	通过入户走访，建立就业困难人员台账，开展就业、创业政策宣传，引导申请就业、创业补贴；组织人员参加就业创业技能培训，做好辖区内就业供需对接相关工作；针对就业困难人员引导申报公益性岗位提供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；负责本辖区就业失业登记、劳动力信息摸排统计、信息录入及修改、跟踪回访等服务工作；负责走访摸排辖区及周边企业用工情况。
37	负责社区民生志愿者、大学生公益性岗位、就业困难公益性岗位人员服务及管理工作。
38	开展爱国卫生运动、“健康昆区”行动、控烟家庭、单位的建设等工作；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。
39	负责辖区内养老服务中心（站）的建设、服务与管理，推进公共基础和生活服务设施的适老化改造。

序号	事项名称
40	指导中心（站）和社区开展养老活动及服务；开展公共基础和生活服务等设施的适老化改造，为辖区居民提供全方位的健康咨询、健康管理、初级医疗等服务；建立好独居、空巢、失能、重残特殊家庭老年人台账，提供探访关爱服务。
41	负责年满80周岁及以上高龄老人生活津贴的受理申请、认定、审批、发放等工作，开展在享老人信息变更、津贴终止等动态管理工作。
42	加强本辖区内未成年人保护、关爱工作和保护场所的建设，积极开展政策宣传，推进家庭教育培训，及时处理并上报侵犯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或合法权益的事件；摸排辖区孤儿、留守儿童、事实无人抚养的儿童，建立信息台账，做好基本生活保障，构建儿童友好型社区。
43	开展本辖区“双拥”和优抚工作，推进退役军人服务站建设，开展军地基层结对共建活动，负责本辖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保障和帮扶援助。
44	开展基层红十字选举、换届工作，动员发展红十字会员、志愿者，开展“三救三献”、志愿服务、博爱一日捐等工作，接收、分发红十字会援助慰问物资；建立红十字会“博爱家园”项目。
45	开展做好“两癌”筛查、慢性病防控等知识普及，做好各类便民服务政策宣传，提升居民健康素养，并举办各类科学普及知识等活动；组织开展科学技术与社会科学普及活动，积极推动相关工作有效落实。
46	开展《殡葬管理条例》以及清明节、中元节期间的文明祭祀宣传推广活动。
47	强化本区域社区工作者团队建设，建立社区工作者人事和职业化薪酬管理体系，定期开展培训，严格监督与考核；为离任社区居委会主任发放生活关爱补贴。
48	负责本辖区“一刻钟便民生活圈”工作的方案起草、试点申报、业态建设、广泛宣传、验收等工作，满足居民对购物、文体多业态的需求。
49	鼓励支持本辖区社区成立社会组织，监督指导社区社会组织开展为民服务工作；做好辖区内社会组织日常监管、孵化和培育。
四、平安法治（5项）	

序号	事项名称
50	全面落实依法治区重点工作要求，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严格依法执政、依法行政，认真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；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；加强基层依法治理，建设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，组织实施“法律明白人”培养工作；负责与街道有关行政案件的行政诉讼应诉和行政复议答复工作。
51	落实本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，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强化实体化运行、实战化工作，开展平安建设工作；建立健全群防群治队伍和机制，加强联防和巡逻守护；指导社区做好平安建设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，维护治安秩序。
52	定期部署本辖区安全生产、消防安全、燃气安全等工作，配备街道、社区两级消防设施，制定应急预案，开展宣传教育、培训演练；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，迅速启动应急预案，并组织群众疏散撤离。
53	坚持党管武装，负责辖区内民兵和国防动员工作，开展国防教育和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，做好装备器材库建立管理、民兵整组、民兵训练、应急救援队伍组建、民兵预备役和民兵队伍的日常管理。
54	负责本辖区食品安全包保督导工作，对食品安全C级、D级企业开展督导，督促企业落实整改。
五、城乡建设（6项）	
55	做好本辖区危旧房屋的日常监管、宣传动员、摸排上报工作；对辖区内符合租赁保障性住房范围的居民材料进行初审及复审，对购买配售型保障性住房需求进行摸底。
56	负责开展民生实事项目的征集意见、实地考察、组织实施的工作。
57	持续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围绕辖区环境卫生、私搭乱建等方面，常态化开展巡查工作，落实好摸排上报、督促整改等工作。
58	落实物业管理和服务工作，指导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、物业管理委员会，组织居民召开业主大会，确定业委会、物管会人选，对新成立业委会、物管会进行备案。
59	组织召开物业联席会，监督物管小区日常管理工作，调解物业服务管理矛盾纠纷。

序号	事项名称
60	做好无物业小区日常管理工作，定期开展对公共设施、安全通道的巡查、日常管理维护，加强无物业小区物业企业的引进。
六、生态环保（3项）	
61	落实林长责任制，组织辖区居民积极参与林草保护管理工作，落实包头市保护发展林草资源覆盖率，保护好辖区生态资源，组织协调解决林草资源保护发展中存在的问题，对破坏林草植被行为及时制止并报送相关执法部门处理。
62	加强水土保持政策宣传，增强公众水土保持意识，对发现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问题进行上报。
63	组织推进本辖区内节约用水工作，组织开展普及节约用水知识活动，根据工作计划履行月度报表的报送职责。
七、文化旅游（4项）	
64	整合辖区公共文化体育服务资源，负责公共文化场所建设、管理、运行，免费开放图书馆、文化站等公共文化场所。
65	负责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工作，挖掘培育文化文艺人才，组建文艺志愿服务队，为居民提供多样化的文化娱乐，满足不同年龄和兴趣群体的需求，提升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品质、增进邻里友谊，构建和谐社区、展示地方文化特色，弘扬传统文化；组织开展文化文艺演出活动；统计辖区文艺团队情况。
66	协调辖区内体育设施开放和利用；组织辖区居民参加社区体育指导员培训、全民体质监测；做好各种赛事期间观众氛围营造等工作。
67	做好辖区内文物保护利用工作，开展辖区内文物日常保养维护，做好文物保护宣传。
八、综合政务（8项）	
68	负责机关公文处理，信息宣传，综合性文稿调查研究等工作；负责公共机构节能、公车管理、机关办公用房、会务管理。

序号	事项名称
69	负责档案查阅、收集、整理、归档，按程序向档案馆移交档案和管理档案室，监督和指导社区档案工作；负责开展年鉴收集整理编写报送，撰写大事记及史志资料收集。
70	按照干部人事管理权限，落实人事管理、岗位管理及干部职工合同管理，及时收集归档干部人事档案材料。
71	负责本单位人员社会保险、住房公积金等核算、调整，严格按照规定做好工资发放和差旅费等财务报销工作。
72	落实政务、财务公开制度，加大政务、财务事项公开力度，利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做好本街道对外新媒体运营和维护；指导社区居务、财务公开，加大社区居务、财务公开力度，通过公众号、社区公开栏主动公开。
73	负责本单位安全保卫工作，落实24小时值班值守和紧急信息报送制度，对突发事件及时上报并进行先期处置。
74	规范街道、社区便民服务阵地建设，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。
75	负责“市长信箱”“互联网+督查”转办件、人民网“领导留言板”等渠道投诉件和“12345”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工单的接收、流转、处置、反馈工作；办理本街道职责内的帮办代办、环境卫生等工单；做好信息报送、知识库更新工作。